

信访中心

第

38号

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高青县委员会

## 委员提案

提案人: 崔恒花

工作单位: 高青县第五中学

组别: 教体农生局

联系电话: 13864369146

案由: 关于加强学校周边水域安全管理  
的建议

年 月 日

理由：

安全问题至关重要，是关系到人民群众切身利益的大事，也是每一个公民、每一个家庭、每一个单位、每一个政府的共同期盼。青少年学生的生命安全和健康成长，涉及亿万家庭的幸福，保障他们的安全，是家庭和学校的首要职责，也是全社会共同的责任。高青县第五中学位于开泰大道和省道316交叉路口的东北角，学校西侧有一片很大的水域。这片水域紧邻高青县第五中学的西院墙，面积比较大，水也比较深，尤其到雨季的时候，水域的水会更深。此处水域因为离学校太近，对学校来说是一个比较大的安全隐患。水域的周围有几块比较小的警示牌，但是警示效果不是很明显。安全无小事，防微杜渐是关键。学校对学生加强安全教育的同时，县内相关部门是否可以同时采取一些其他的安全措施，共同防患于未然。

办法：

1. 建议县内相关部门增设一些警示作用更明显的提示牌。警示牌更大一些，安装高度更高一些，使警示牌更加醒目，更好的发挥警告提醒的作用。
2. 建议考虑安装栏杆或防护网。警示牌虽然可以起到提醒的作用，但是没有阻拦功能。如果能够安装栏杆或者防护网的话，可以更好的起到安全防护的作用。